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15-016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万安科技	股票代码	0025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建林	何华燕	
电话	0575-87658897	0575-87605817	
传真	0575-87659719	0575-87659719	
电子信箱	lijl@vie.com.cn	kuaijiyiban0502@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1,322,290,056.21	1,283,188,645.34	3.05%	1,020,684,44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4,833,964.71	35,649,389.49	109.92%	11,810,02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0,198,856.97	30,500,781.31	130.15%	7,489,46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4,310,651.81	28,695,110.63	193.82%	71,737,809.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17	111.76%	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17	111.76%	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4%	5.43%	5.21%	1.85%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1,835,534,929.36	1,824,628,647.88	0.60%	1,615,056,666.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37,913,280.29	670,825,376.70	10.00%	641,243,087.18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76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安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18%	109,692,000	0		
陈锋	境内自然人	7.50%	15,470,000	11,602,500		
陈利祥	境内自然人	5.69%	11,738,265	8,803,698		
任向敏	境内自然人	4.19%	8,643,470	0		
冯芳	境内自然人	1.55%	3,198,350	0		
陈永汉	境内自然人	1.24%	2,563,596	1,922,696		
陈黎慕	境内自然人	1.24%	2,563,595	2,550,000	质押	2,550,000
俞迪辉	境内自然人	1.23%	2,533,597	0		
周汉明	境内自然人	0.78%	1,603,821	0		
陈黎明	境内自然人	0.78%	1,603,82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万安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陈锋为陈利祥之子,陈利祥为周汉明的姐夫、陈利祥、陈锋、陈永汉、陈黎慕、俞迪辉、陈黎明等6人存在关联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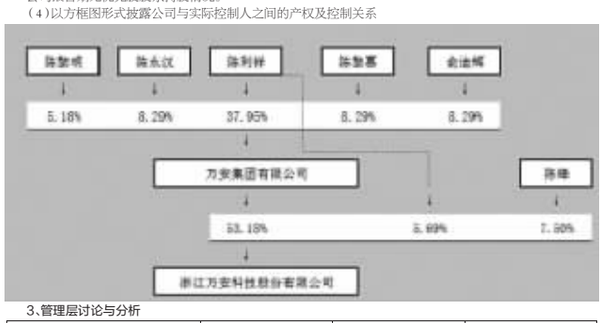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1,322,290,056.21	1,283,188,645.34	3.05%
营业成本	987,469,986.71	979,284,763.13	0.84%
销售费用	88,136,931.79	10,199,8601.18	-13.59%
管理费用	126,849,312.85	117,253,901.63	8.18%
财务费用	22,054,826.85	25,127,193.43	-1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31,0651.81	28,695,110.63	193.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61,166.32	-103,869,385.02	56.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64,462.06	-6,912,848.36	-754.42%
研发支出总额	43,801,145.69	42,168,479.48	3.87%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15-007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13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会议于2015年3月30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利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2015年4月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4年度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61020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2,229.01万元,同比增长3.05%;利润总额9,170.26万元,同比增长119.5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7,483.40万元,同比增109.92%。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15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165,000万元,预计实现利润总额9,500万元。

特别提示: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国家相关政策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细内容见公司2015年4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5]第610201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14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833,964.71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5,796,187.82元,扣除2013年度利润分配金额7,280,519.97元,剩余利润61,757,256.92元;加上上年结转未分配利润231,301,180.75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93,058,437.67元。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206,281,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6,502,512元,每10股派送红股3股(含税),共计派送股票股利61,884,420股;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206,281,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共计转增股本144,396,980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412,562,800股。

鉴于公司拟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待上述分配方案审议通过并实施后,公司将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第六条和第十九条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的条款内容,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工商注册变更登记等事宜。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实施。

7、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独立意见:经核查,201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等各项活动均严格按照内部控制规定进行,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已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制定了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个方面和环节,形成了规范的控制体系,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能够满足公司当前经营管理和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详见2015年4月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9、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2014年度报告》全文中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度薪酬。为实现公司2015年度经营目标,保证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顺利实现,同意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度的薪酬在2014年度薪酬基础上,按照2%-4%的比例调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包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下同)2015年向银行申请总计为人民币128,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主要包括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商票贴现、信用证、贸易融资等(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等),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公司提议授权董事长陈利祥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文件。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经审议,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浙江诸暨万宝机械有限公司为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申请3,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详见2015年4月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授信及孙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公告》。

经审议,同意公司为控股孙公司安徽盛隆铸业有限公司为向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保证担保。

详见2015年4月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授信及孙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在一年之内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即在一年内可滚动购买。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2015年4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浙江万安泵业有限公司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浙江万安泵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安泵业”)主要从事柴油机燃油机泵、动力转向油泵等产品的生产销售,为万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安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万安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包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孙公司)拟向万安泵业采购、销售部分产品配件,2015年意向采购合同金额150万元,意向销售金额为150万元。此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审议该议案关联董事陈利祥、陈黎慕、陈永汉、陈锋四名董事回避了表决。

16、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诸暨市万强机械厂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陈利祥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69%的股权),诸暨万强机械厂(以下简称“诸暨万强”)实际控制人袁陈炳(袁陈炳持有诸暨万强100.00%的股权)的父亲袁文达为陈利祥的妹夫。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包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拟向诸暨市万强机械厂采购部分产品配件并提供产品委托加工业务,2015年意向采购合同金额总计为1,300万元,预计委托加工业务金额50万元,此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关联董事陈利祥、陈黎慕、陈锋三名董事回避了表决。

17、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安徽万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安徽万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环境”)主要承接环境治理、建筑安装工程,建筑用、民用、特种管材及管件、模具、机械部件,生产所需原辅材料制造、研发、销售。为万安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万安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万安”)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安徽万安与安徽环境共用一个变电站,该变电站位于安徽环境厂区内,安徽万安向安徽环境支付工业用电费,2015年预计400万元,此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关联董事陈利祥、陈永汉、陈黎慕、陈锋四名董事回避了表决。

18、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根据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施情况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公司拟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待前述分配方案审议通过并实施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06,281,400元变更为412,562,800元,总股本由206,281,400股变更为412,562,800股。《公司章程》拟进行相应修改,具体如下:

原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628.14万元”,变更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256.28万元”。

原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20,628.14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变更为“公司股份总数为41,256.28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该议案尚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实施。

20、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孙公司安徽盛隆铸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目前公司持有浙江诸暨万宝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万宝”)100%的股权,浙江万宝持有安徽盛隆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盛隆”)95.3333%的股权,公司通过浙江万宝持有安徽盛隆95.3333%的股权。

同意公司以货币形式向安徽盛隆增资2,000万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安徽盛隆21.0526%的股权,通过浙江万宝间接持有安徽盛隆75.2632%的股权,公司累计共持有安徽盛隆96.3158%的股权。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2015年4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2015年4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备查文件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15-008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13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会议于2015年3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蔡令天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2015年4月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61020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2,229.01万元,同比增长3.05%;利润总额9,170.26万元,同比增长119.5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7,483.40万元,同比增109.92%。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5]第610201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14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833,964.71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5,796,187.82元,扣除2013年度利润分配金额7,280,519.97元,剩余利润61,757,256.92元;加上上年结转未分配利润231,301,180.75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93,058,437.67元。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206,281,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6,502,512元,每10股派送红股3股(含税),共计派送股票股利61,884,420股;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206,281,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共计转增股本144,396,980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412,562,800股。

鉴于公司拟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待上述分配方案审议通过并实施后,公司将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第六条和第十九条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的条款内容,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工商注册变更登记等事宜。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实施。

7、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独立意见:经核查,201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等各项活动均严格按照内部控制规定进行,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已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制定了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个方面和环节,形成了规范的控制体系,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能够满足公司当前经营管理和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详见2015年4月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9、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2014年度报告》全文中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度薪酬。为实现公司2015年度经营目标,保证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顺利实现,同意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度的薪酬在2014年度薪酬基础上,按照2%-4%的比例调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包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下同)2015年向银行申请总计为人民币128,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主要包括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商票贴现、信用证、贸易融资等(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等),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公司提议授权董事长陈利祥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文件。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经审议,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浙江诸暨万宝机械有限公司为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申请3,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详见2015年4月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授信及孙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公告》。

经审议,同意公司为控股孙公司安徽盛隆铸业有限公司为向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保证担保。

详见2015年4月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授信及孙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在一年之内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即在一年内可滚动购买。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也不存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银行理财产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15-009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5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5年3月3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2015年公司(包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下同)拟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万元)
1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	10,000
2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城西支行	13,000
3	公司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支行	10,000
4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支行	8,000
5	公司	浙江诸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店口支行	3,000
6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	3,000
7	公司	中国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西湖支行	10,000
8	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	7,000
9	公司	南京银行杭州分行	5,000
10	公司	华夏银行诸暨支行	5,000
11	浙江万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	10,000
12	浙江万宝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店口支行	3,000
13	浙江万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	6,000
14	浙江万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	10,000
15	安徽万安	中国光大银行合肥濉溪路支行	2,000
16	安徽万安	交通银行合肥阜阳路桥支行	5,000
17	安徽万安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望江路支行	2,000
18	安徽万安	中信银行合肥望江西路支行	2,000
19	安徽万安	安徽长丰科源村镇银行岗集支行	2,000
20	公司及安徽盛隆	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0,000
21	安徽盛隆	中国工商银行宁国支行	2,000
	合计		128,000

注: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诸暨万宝机械有限公司(简称“浙江万宝”);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安徽万安”);

公司控股孙公司安徽盛隆铸业有限公司(简称“安徽盛隆”)。

公司2015年向上述各家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总计为人民币128,000万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主要包括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商票贴现、信用证、贸易融资等(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等),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公司提议授权董事长陈利祥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15-010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向浙江万安泵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安泵业”)采购、销售部分产品配件,2015年意向采购合同金额为150万元,意向销售金额为150万元;公司(包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拟向诸暨市万强机械厂(以下简称“诸暨万强”)采购部分产品配件并提供产品委托加工业务,2015年意向采购合同金额总计为1,300万元,预计委托加工业务金额50万元;因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万安”)与安徽万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环境”)共用一个变电站,该变电站位于安徽环境厂区内,安徽万安向安徽环境支付工业用电费,2015年预计400万元。

万安泵业为万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安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安徽环境为万安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万安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安徽万安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诸暨万强实际控制人的父亲袁文达为公司董事长陈利祥的妹夫。

鉴于上述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1、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2、关联董事回避情况,回避表决的董事姓名、理由和回避情况:

上述议案实施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

审议公司与万安泵业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利祥、陈黎慕、陈永汉、陈锋回避了表决。该四名董事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利祥、陈黎慕、陈锋为亲属关系,陈利祥、陈黎慕、陈永汉、陈锋四人兼任万安集团董事。

审议安徽万安与安徽环境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利祥、陈黎慕、陈永汉、陈锋回避了表决。该四名董事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利祥、陈黎慕、陈锋为亲属关系,陈利祥、陈黎慕、陈永汉、陈锋四人兼任万安集团董事。

审议公司与诸暨万强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利祥、陈黎慕、陈锋回避了表决,该三名董事为亲属关系。

3、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15年预计合同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14年度金额	2014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配件	万安泵业	150	200	29.76
向关联人销售铸件产品	万安泵业	150	200	1.74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配件	诸暨万强	1,300	1,250	860.08
委托加工业务	诸暨万强	50	--	10.97
向关联方支付工业电费	安徽环境	400	450	242.39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人名称:浙江万安泵业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陈江

(2)注册资本:5,810万元(人民币)

(3)住所: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万安科技园区

(4)成立时间:2002年6月17日

(5)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柴油机燃油机、汽车动力转向油泵(含电控转向泵)、空调压缩机、机械泵及其他机械类产品。

(6)股东构成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万安集团有限公司	5,810	100.00

(7)最近一期(2014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项目	金额(元)
总资产	168,461,912.72
净资产	80,481,385.33
主营业务收入	75,822,235.54
净利润	1,089,983.91

(8)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万安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3.18%的股权),同时也是万安泵业的控股股东(持有万安泵业100.00%的股权),因此公司和万安泵业受同一控制人控制,同时公司董事陈利祥、陈黎慕、陈永汉兼、陈锋兼任万安集团的董事,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万安泵业为公司关联法人。

2、关联人名称:诸暨市万强机械厂

(1)法定代表人:袁陈炳

(2)出资金额:100万元(人民币)

(3)住所:诸暨市店口镇小山坞村(陶家坞1号)

(4)成立时间:2002年7月9日

(5)经营范围:一般经营范围:加工自销;机械配件、汽车配件、五金配件;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6)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袁陈炳	100.00	100.00

(7)最近一期(2014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项目	金额(元)
总资产	15,693,351.18
净资产	5,389,599.37
主营业务收入	10,958,910.82
净利润	417,411.96

诸暨万强成立于2002年7月,主要从事汽车配件的加工销售,具有一定的生产规模,作为公司的供应商,能够保证所供产品配件的及时供应,具有一定的履约能力。

(8)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陈利祥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诸暨万强实际控制人袁陈炳(袁陈炳持有诸暨万强100.00%的股权)的父亲袁文达为陈利祥的妹夫,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诸暨万强为公司关联法人。

3、关联人名称:安徽万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陈江

(2)注册资本:15,050万元(人民币)

(3)住所:安徽省长丰县岗集镇

(4)成立时间:2010年10月21日

(5)经营范围:承接环境治理、建筑安装工程;建筑用、民用、特种管材及管件、模具、机械部件,生产所需原辅材料制造、研发、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6)股东构成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万安集团有限公司	10,550	70.0997
浙江诸暨万安